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16-27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仲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德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天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7,214,878.01	413,389,543.95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898,612.75	55,084,023.77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363,881.65	50,045,755.04	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00,890.51	-7,139,252.53	-58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8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2.88%	-1.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50,293,858.89	5,276,802,862.32	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44,795,012.99	4,626,952,638.57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67.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68,000.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21,138.35	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742.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11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398.24	
合计	4,534,731.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退税收入	11,547,147.95	增值税退税收入系公司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18 号”《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及“国发[2011]4 号”《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报告期内应收到的自行开发软件销售增值税退税收入，由于该收入预计可以持续获得，故将其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仲初	境内自然人	54.77%	194,745,600	146,059,200	无	0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7%	46,476,251	46,476,251	无	0
焦梅荣	境内自然人	3.63%	12,900,240	0	无	0
北京业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	12,200,00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	7,600,0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3%	6,158,515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9%	6,003,600	0	无	0
陈国强	境内自然人	0.87%	3,101,875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2,820,00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2,800,000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仲初	48,68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86,400
焦梅荣	12,900,24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240
北京业勤投资有限公司	1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58,515	人民币普通股	6,158,5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3,600
陈国强	3,101,875	人民币普通股	3,101,8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焦梅荣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李仲初之岳母，李仲初持有本公司 54.77% 的股份，焦梅荣持有本公司 3.63% 的股份。与有限售条件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

1、应收票据本期末比期初增长271.14%，主要系下属子公司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本期收到的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2、应收利息本期末比期初下降72.50%，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收到期初应收的利息收入140万所致。

3、应收股利本期末比期初下降82.63%，主要系本期收到迅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回的现金股利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比期初下降66.35%，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的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末比期初下降82.17%，主要系下属子公司石基(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eFutur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c. (以下简称“eFuture”) 股权，期初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期达到合并报表条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6、无形资产本期末比期初增长37.19%，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新收购子公司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增加的无形资产所致。

7、开发支出本期末比期初增长100%，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新收购的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增加的开发支出所致。

8、商誉本期末比期初增长164.22%，主要系本期新收购的子公司长益科技、eFuture公司及上海时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形成的商誉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末比期初增长66.64%，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范围，新收购的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比期初增长35.16%，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范围，新收购的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增加所致。

11、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比期初下降55.81%，主要系2015年预付的长益科技公司股权转让款，本期达到合并报表条件，纳入合并范围转为股权投资所致。

12、预收账款本期末比期初增长43.07%，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3、应交税费本期末比期初下降78.56%，主要系本期缴纳期初应交税费所致。

14、其他应付款本期末比期初增长84.04%，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5、长期应付款本期末比期初增长381.72%，主要系新增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16、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末比期初下降88.41%，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部分转出以及汇率变动共同所致。

17、少数股东权益本期末比期初增长268.75%，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eFuture公司及上海时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扩大合并报表范围，少数股东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

1、销售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9.33%，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管理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0.59%，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3、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1618.33%，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多所致。

4、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63.04%，主要系参股公司本期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所致。

5、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053.66%，主要系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等处置固定资产较多所致。

6、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5.97%，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范围，新收购的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3.5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较多所致。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44.76%，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支付的职工现金增加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96.99%，主要系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54.47%，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所致。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582.16%，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控股子公司长益科技及eFuture公司等支出增加较多所致。

6、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56.52%，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2166.24%，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00%，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支付短期借款利息所致。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699.90%，主要系本期扩大合并范围，货币资金增加以及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较少共同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收购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年12月2日，公司与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益科技”）三位自然人股东签署《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共计6.3亿元人民币购买曹国兴、宋清、周智钢合计持有的长益科技100%股权。2015年12月17日，公司就上述收购事项与长益科技股东达成正式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长益科技办理完成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长益科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收购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3日、2015年12月19日和2016年1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签署<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及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67）、《关于签署<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的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70）以及《关于收购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

（2）公司收购上海时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

2016年1月14日，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海时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时运”）全体23名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共计2216.25万元人民币购买上海时运23名股东合计持有的上海时运75%股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海时运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时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3）公司与湖南湘投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6年1月17日，公司与湖南湘投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拟就公司向湘投阳光集团旗下各成员酒店提供信息系统及其他软件、服务等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并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本次战略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详见2016年1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湖南湘投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

（4）公司子公司石基（香港）有限公司认购StayNTouch Inc.15%股份

2016年1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基（香港）”）与StayNTouch Inc.达成《股份认购协议》，石基（香港）拟认购StayNTouch A轮发行的股份，认购完成后，石基（香港）持有StayNTouch 15%股份。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5）公司与百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合同》

2016年3月18日，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百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望股份”）签署关于成立新合资公司的《合资合同》，公司拟与百望股份共同出资成立百望金税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合资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通过为准），该合资公司总投资额为5000万元，其中公司拟认缴出资额为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60%；百望拟认缴出资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6）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旗下浙江去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合资合同》

2016年3月3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旗下浙江去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旅行”）、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酒店集团”）共同签署《合资合同》，公司拟与阿里旅行、首旅酒店集团共同出资设立一家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名称暂定为浙江未来酒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三方股东拟对该合资公司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阿里旅行拟认缴出资2450万元，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9%；首旅酒店集团拟认缴出资1500万元，占总股本的比例为30%；公司拟认缴的出资额1050万元，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详见2016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阿里旅行、首旅酒店集团成立合资公司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20）。

（7）公司与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6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商用”）签署《增资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购买海信商用向公司定向增发的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同时与海信商用开展战略合作。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增资后海信商用的股权比例为25%。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进行本次增资事项涉及的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详见2016年4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2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收购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	2015年12月03日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3日、2015年12月19日和

公司 100% 股权		2016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及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67)、《关于签署<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协议>的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5-70) 以及《关于收购北京长京益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1)。
公司与湖南湘投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6 年 01 月 18 日	详见 2016 年 1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与湖南湘投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
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旗下浙江去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合资合同》，公司持有合资公司 21% 股权	2016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与阿里旅行、首旅酒店集团成立合资公司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6-20)。
公司与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增资后持有海信商用 25% 股权	2016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 2016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与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暨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25)。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李仲初先生	其他承诺	如由于中电器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65 号的房产以及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街 18 号楼院的土地和房产权属证明在预期办理期限内未能办理完毕, 或由于与上述房产相关的任何潜在债权债务关系或任何形式的纠纷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中电器件或石基信息造成任何损失, 本人愿意以现金补偿的方式	2014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中电器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65 号的房产已不存在瑕疵或潜在纠纷, 其余相关土地及房产损失事项未有发生,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但无需承担经济补偿责任。

			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李仲初先生	其他承诺	如未来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海南有限公司因香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KINGSWELL MOULDS LIMITED）投资主体登记与境外公司股东登记不一致受到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本人愿意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承担补偿责任。	2014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损失事项未有发生，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但无需承担经济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李仲初先生	其他承诺	如深圳京宝实业有限公司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负债/或有负债，对中电器件或石基信息造成损失，本人愿意以现金补偿的方式承担补偿责任。	2014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损失事项未有发生，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但无需承担经济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前股东、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李仲初先生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三十六个月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其后一年转让不超过 50% 的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7 年 08 月 13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股东李仲初信守承诺，没有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没有由公司回购该股份。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认购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六十个月内不转让，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9 日（非交易日顺延）。	2015 年 12 月 18 日	60 个月	该承诺正在履行中，截止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3 月 31 日，股东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不存在违反承诺的任何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主要股东及作为股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承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也不在与本公司有	2007 年 08 月 13 日	长期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相同、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任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7,340.22	至	22,542.29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340.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es.do?stockcode=002153 的《石基信息：2016 年 1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